

# 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美術創作推廣實施要點

一、源由及宗旨：財團法人李楊卜女士教育基金會為鼓勵本校學生精進美術創作素養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實施目的：鼓勵學生美術創作，增加學生美術創作素養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校七、八、九年級學生皆可參加，七八年級每班至少繳交三件，九年級不限。

四、參加方式：每件作品限作者一人，每人不限 1 件作品。

五、推廣內容：[福安雙語小卡]美感創作。

(一)命題主題說明：

福安國中自 110 學年度起成為雙語實驗課程學校，支持市府 2026 年全市國中小全面雙語實驗課程的目標，以達成政府 2030 年雙語國家的政策。目前校內到處都有雙語情境的展現，諸如：校門旁的雙語招牌、校門口的希望樹、微笑廣場的夢想起飛、穿堂的雙語情境柱、電梯旁的福安小騎士、電梯口的機場登機門、歡迎搭機的空服員、電梯內的各國美食、所有樓梯上的階梯成語、四樓雙語情境教室、各國風景的女兒牆、雙語防災牆…等，在在展現本校於雙語課程上的努力。

請參賽者進行創作，產生福安雙語小卡，提供思考方向：(一)展現本校在新冠肺炎(Covid-19)時空背景下的努力。(二)展現本校**好品格、有自信、愛探索**三個主軸串起的願景~社子島生態智慧學園。(三)展現福安在生態學校上的努力(我們進行的生態學校環境路徑：生物多樣性、水資源、健康生活、能源)。

(二)作品輸出規範：作品輸出大小長 8.9 公分、寬 5.8 公分，材質與厚度不限制，作品上務必呈現雙語(有中文和英文一起呈現)，文字不限長度，但文字需離各邊 0.6 公分以上，若有使用電腦進行創作，需繳交作品電子檔，以利賽完製作作品集。

(三)作品創作方式：色鉛筆、水彩、壓克力顏料、鑲嵌拼貼、紙雕、立體浮飾、電腦繪圖、數位攝影加工…等方式均不拘，鼓勵揮灑創意、玩樂中進行創作。

六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依本校全年級繳交作品進行評選，不分年級擇優 25 件作品獎勵。

(二)預算(含獎勵內容)：本活動預算為 15,000 元整，頒發獎助學金與印刷費支出後之剩餘款，將購置美術相關物品、耗材。

福安國中辦理李揚卜女士教育基金會「美術創作」預算				說明
名次	特優 (每名 800 元，計 2,400 元)	優等 (每名 500 元，計 3,000 元)	佳作 (每名 300 元，計 4,800 元)	
不分年級 名額	共 3 名	共 6 名	共 16 名	皆頒發獎狀
印刷費		3,800 元		作品印刷輸出紀念
雜支		1000 元		購置美術相關物品、耗材
總計		15,000 元		執行總預算

#### 七、辦理期程：

- (一)作品繳交：作品繳件請於 111 年 05 月 30 日(星期一)前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組幹事收。
- (二)評審：邀請校內美術、藝文、電腦、英文…等相關老師 3 位進行評選。
- (三)頒獎：評選後公佈得獎學生，擇期邀請李揚卜女士教育基金會蒞校頒獎鼓勵。

#### 八、經費預算：申請李揚卜女士教育基金會經費。

九、本要點呈校長核可後，送李揚卜女士教育基金會申請經費，修正時亦同。